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於2026年9月30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

滙豐
HSBC

目錄

2 披露及管治
3 摘要
4 主要指標
6 資本
6 方法及政策
6 自有資金
7 風險加權資產
7 信貸風險（包括證券化）
7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結算風險）
7 市場風險
7 營運風險
9 槓桿
10 流動資金
11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13 簡稱
14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16 聯絡

列表

4 主要指標 (KM1)
6 自有資金之披露
7 風險加權風險額概覽 (OV1)
8 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R8)
8 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CR7)
8 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MR2-B)
9 槓桿比率的一般披露 (UK LR2-LRCom)
11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的定量資料 (UK LIQ1)
12 歐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12 亞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12 美國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滙豐控股」乃指滙豐控股有限公司，而「滙豐」、「集團」或「我們」則指滙豐控股及其附屬公司。在本文件內，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簡稱為「香港」。當使用「股東權益」及「股東權益總額」等用語時，「股東」指滙豐控股的普通股及由滙豐控股發行並分類為股東權益的優先股及資本證券之持有人。「百萬美元」、「十億美元」及「萬億美元」分別指百萬、十億（數以千計之百萬）及萬億（數以百萬計之百萬）美元。本文件應與《2026年第三季盈利公布》一併閱讀，後者刊載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investors 。

披露及管治

監管規定披露架構

《於2026年9月30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載有按照第三支柱必須披露之定量和定質資料。此等披露資料乃根據英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披露部分（資本規定規例）擬備，並以審慎監管局的特定額外要求及我們酌情披露的資料作為補充。

滙豐於英國按綜合基準受到審慎監管局監管，審慎監管局因而取得有關集團整體資本及流動資金充足程度之資料，並為集團釐定整體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定。經營銀行業務之個別附屬公司由業務所在地之銀行業監管機構直接監管，該等機構會釐定有關附屬公司在當地之資本及流動資金充足規定，並監察遵行情況。在大部分司法管轄區，並非經營銀行業務的金融附屬公司亦受當地監管機構監管，並須遵守有關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定。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巴塞爾委員會」）協定3架構以三個相輔相成的「支柱」為基礎：第一支柱為最低資本規定，第二支柱為監管檢討程序，第三支柱為市場紀律。第三支柱旨在提供相關披露資料，讓市場參與者可評估銀行應用巴塞爾委員會架構和所在司法管轄區相關規則的範圍、其資本資源、風險承擔以及風險管理程序，從而評估銀行的資本充足程度。

我們為審慎監管匯報之目的，在集團綜合層面採用英國實施的巴塞爾協定3架構計算資本。我們將《英國資本規定規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以及相關監管機構於適用情況下採納並且適用於滙豐的任何與資本充足程度、槓桿及流動性相關之法律、規例、要求、規則、指引、標準及政策統稱為「審慎規則」。任何對歐盟規例及指令（包括技術準則）的提述，應在適用情況下被理解為根據《2018年歐洲聯盟（退出）法令》納入英國法律的此類規例及／或指令的英國版本（包括英國法律下的任何後續修訂）的提述。

在英國以外，負責監管集團旗下經營銀行業務公司的監管機構，在實施巴塞爾委員會架構方面進度不一，故地方規例可能仍按照巴塞爾協定1、2、3或3.1架構的基準實施。有關滙豐綜合集團實施巴塞爾協定3.1架構的詳情，請參閱第5頁「主要監管發展」一節。

雖然架構可能有所不同，集團的披露要求不受當地監管架構變化影響，除非有關變化會影響分派、非控股股東權益以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我們每季於網站 www.hsbc.com/investors 刊登第三支柱披露資料。

監管報告的程序和監控

我們一直在推行一項計劃，旨在加強監管報告環球程序，令其更具可持續性，包括改善數據、加強一致性及完善監控。計劃推進的同時，隨著我們實行建議的改變並繼續加強對程序的監控，集團部分監管比率可能會受到進一步影響。

比較及參考資料

為幫助了解有關項目於2026年內的變動，我們提供了比較數字、差異項目評述，以及資本規定的流量列表。所有列表中使用的「資本規定」一詞，指按《英國資本規定規例》第92(1)條按風險加權資產8%設定的最低資本要求總額。如有需要則會作出論述，對定量披露資料加以說明。

本文件列示的監管數據和比率截至業績報告當日均屬準確，有關數據及比率與往後提交的監管申報所載列者，可能會出現輕微變動。如差額重大，則或在往後期間重列。

對於已加強或新增披露，我們一般不會重列或提供比較數字。倘列表中的特定橫列及直欄不適用於滙豐的業務或對滙豐的業務並不重大，則不會呈列該等項目，比較數字亦會同樣處理。

按照審慎監管局的披露要求，我們在毋須披露資料的位置加上陰影。

我們可在其他披露媒體提供有關資料來滿足第三支柱的規定。如我們採取有關方法，將會提述滙豐控股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盈利公布》或其他文件的相關頁碼。

下表引用已加強的披露資料。

頁碼索引	引用表格	活動
12	表9ii – KM2 ARG	二級資本和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票據不包括自身信貸狀況，但包括應計利息，於2026年3月31日起生效。

管治

第三支柱資料披露的管治乃透過集團監管報告政策及相關內部監控架構予以實施。本文件已獲集團財務總監依據集團披露委員會的建議批准發布。就此而言，集團披露委員會乃獲集團監察委員會授權行事。

摘要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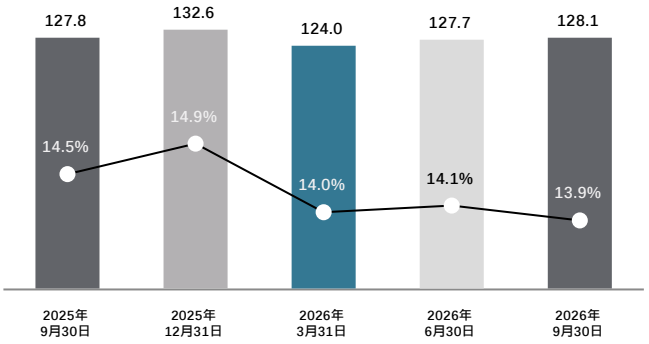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為1,281億美元，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為13.9%，2026年6月30日則為14.1%，反映風險加權資產增加，加上收益率上升導致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之債務工具公允值下跌，以及於發布中期業績時宣布的股份回購之影響，但部分被扣除股息後的監管規定利潤所抵銷。

我們擬繼續將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的中期目標範圍維持在14%至14.5%之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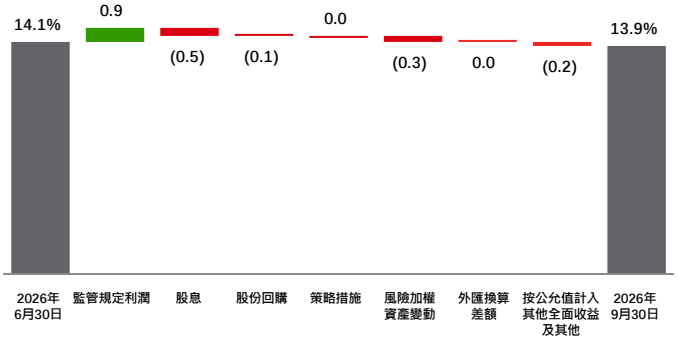
我們將不計及重大須予注意項目及相關影響之2026年、2027年及2028年股息派付比率目標基準維持在每股盈利的50%。

董事會已通過派發第三次股息每股0.1美元。於2026年9月28日，我們已完成發表中期業績時宣布的10億美元股份回購。我們亦於發表2026年第三季業績時宣布擬啟動最多10億美元的股份回購，預計將於2026年全年業績公布前完成。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及比率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變動



風險加權資產

風險加權資產為9,224億美元，較2026年6月30日**增加160億美元**，主要因187億美元的資產規模變動所致，主要來自主權風險承擔上升、貸款及財務承諾，以及重新開發違責或然率模型的影響導致的59億美元增幅。方法及政策變動導致風險加權資產減少60億美元，主要由於英國業務透過發行信貸掛鈎票據執行了一項重大風險轉移交易，以及市場風險資本倍數有所改變。

按風險類別劃分的風險加權資產

風險加權資產	2026年9月30日 十億美元	2026年6月30日 十億美元
信貸風險	**722.8**	707.9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48.7**	48.3
市場風險	**31.3**	30.6
營運風險	**119.6**	119.6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922.4**	906.4

槓桿

集團的槓桿比率為4.9%，與2026年6月30日相比維持不變，反映資產負債表增長帶動槓桿風險承擔輕微增加，同時一級資本減少。

槓桿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一級資本（槓桿）（十億美元）	**150.5**	151.3
槓桿比率風險總額（十億美元）	**3,090.0**	3,076.2
槓桿比率 (%)	**4.9**	4.9

流動資金

集團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為132%，較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12個月監管規定多1,750億美元；而2026年6月30日則為134%，較監管規定多出1,790億美元。2026年9月30日的平均高質素流動資產為7,190億美元，而2026年6月30日則為7,140億美元。

於2026年9月30日，**集團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為139%**，2026年6月30日則為140%。於2026年9月30日，各主要營運公司的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均高於監管規定的最低水平。

流動資金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2**	134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	**139**	140

主要指標

下表載列集團可動用資本（包括緩衝規定及比率）、風險加權資產、槓桿比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及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的主要監管規定指標。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按之前12個月的平均值呈報，而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則按之前四個季度的季末數字之平均值呈報。

表1：主要指標 (KM1)

		於下列日期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可動用資本（十億美元）					
1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28.1**	127.7	124.0	132.6	127.8
2	一級資本	**150.5**	151.3	146.2	153.4	148.6
3	資本總額	**176.8**	178.8	174.0	182.4	177.7
	風險加權資產（十億美元）					
4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922.4**	906.4	883.8	888.6	878.8
	資本比率 (%)					
5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	**13.9**	14.1	14.0	14.9	14.5
6	一級資本比率	**16.3**	16.7	16.5	17.3	16.9
7	資本總額	**19.2**	19.7	19.7	20.5	20.2
	基於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之額外自有資金規定佔風險加權資產比例 (%)					
UK-7a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普通股權一級額外規定	**1.4**	1.4	1.4	1.4	1.4
UK-7b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一級額外規定	**0.5**	0.5	0.5	0.5	0.5
UK-7c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二級額外規定	**0.6**	0.6	0.6	0.6	0.6
UK-7d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自有資金規定總額	**10.5**	10.5	10.5	10.5	10.5
	合併緩衝規定佔風險加權資產比例 (%)					
8	防護緩衝資本規定	**2.5**	2.5	2.5	2.5	2.5
9	機構特定逆周期資本緩衝	**0.8**	0.7	0.7	0.7	0.7
10	全球系統性重要機構緩衝	**2.0**	2.0	2.0	2.0	2.0
11	合併緩衝規定	**5.3**	5.2	5.2	5.2	5.2
UK-11a	資本規定總計	**15.8**	15.8	15.7	15.7	15.7
12	符合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自有資金規定總額後可動用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8.0**	8.2	8.1	9.0	8.6
	槓桿比率					
13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風險數值總額（十億美元）	**3,090.0**	3,076.2	2,947.0	2,877.1	2,840.5
14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9**	4.9	5.0	5.3	5.2
	額外槓桿比率披露規定					
14b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4**	4.4	4.5	4.7	4.6
14c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9**	5.0	5.0	5.3	5.3
14d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4**	4.5	4.4	4.7	4.7
14e	逆周期槓桿比率緩衝 (%)	**0.3**	0.3	0.2	0.2	0.2
EU-14d	槓桿比率緩衝規定 (%)	**1.0**	1.0	0.9	0.9	0.9
EU-14e	整體槓桿比率規定 (%)	**4.3**	4.3	4.2	4.2	4.2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十億美元）					
15	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值	**719.4**	713.7	710.6	702.1	690.2
UK-16a	現金流出 – 加權總值	**758.2**	740.1	719.8	697.0	682.2
UK-16b	現金流入 – 加權總值	**214.1**	205.6	194.7	184.9	183.9
16	現金流出淨額總計	**544.1**	534.5	525.1	512.1	498.3
17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2**	134	135	137	139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十億美元）					
18	可動用穩定資金總額	**1,685.5**	1,663.6	1,645.1	1,621.0	1,588.6
19	規定穩定資金總額	**1,211.9**	1,184.6	1,157.1	1,133.3	1,104.1
20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	**139**	140	142	143	144

主要變動及監管評估

出售事項

2026年第三季，集團完成出售烏拉圭業務，導致風險加權資產減少13億美元，當中不包括營運風險風險加權資產。

此外，我們宣布出售HSBC Life Singapore。澳洲方面，我們宣布出售當地的房屋及個人貸款組合，並計劃縮減零售業務的餘下部分，而當地的企業及機構理財、私人銀行和投資管理業務則轉移至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悉尼分行，從而簡化滙豐的實體布局。在埃及，我們宣布出售當地的零售銀行業務。已宣布的出售事項及相關行動仍有待相關監管機構及其他批准，方可完成。我們已展開對土耳其零售業務以及專注當地市場的中小型企業銀行業務的策略檢討。集團在土耳其的國際批發客戶業務不受該項檢討影響。

▶ 有關業務出售的詳情，請參閱《2026年第三季盈利公布》第13頁。

巴塞爾協定3.1

2026年1月，審慎監管局公布最終規則，在英國實施巴塞爾委員會對審慎架構的改革內容（「巴塞爾協定3.1」）。整體方案預定於2027年1月1日實施，但鑑於其他主要司法管轄區的相關規則及實施時間存在不確定因素，市場風險內部模型方式則延遲至2028年1月1日實施。

2026年6月，審慎監管局就內部模型方式的針對性更新進行諮詢，以期更貼近國際標準，並確保規定要求屬合理。有關建議包括延長新市場風險模型的監察期，在數據有限的情況下提供更清晰的指引，以及更新模型無法可靠推算的風險的處理方法。

我們持續評估巴塞爾協定3.1標準最終版本對集團資本的預期影響。根據最新模型推算，預期集團於2027年1月1日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將會受到約40至50個基點的有利影響。最終影響將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模型與數據的改良程度、投資組合的規模與組合成分，以及獲授的監管許可情況等。企業特定資本規定的任何相關減幅預期並不重大。

資本

方法及政策

我們按策略及機構規定，並計及監管、經濟及營商環境管理資本。我們的宗旨是維持雄厚的資本基礎，以抵禦旗下業務的內在風險，並根據我們的策略進行投資，使資本於任何時候均符合綜合計算及各地監管規定的資本水平。

於2026年9月30日，滙豐資本基礎內的資本證券已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發行。資本證券會定期接受是否符合指引的檢討。自2025年1月1日起，IFRS 9的過渡安排結束，隨後《英國資本規定規例》的豁免條款亦於2025年6月28日結束。因此，集團的過渡基準及終點基準資本數據相同。符合《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437及437a條規定的資本票據及合資格負債主要特點清單（參照2026年6月30日的資產負債表）亦載於我們的網站 www.hsbc.com 。滙豐證券的條款及條件全文亦載於 www.hsbc.com 。

滙豐在主要附屬公司對母公司派付計劃股息或支付款項方面目前並無亦未預見會有實際或法律障礙。然而，附屬公司向滙豐控股支付股息或款項的能力取決於多項因素，其中包括所屬地區的監管規定資本及銀行業規定、外匯管制、法定儲備，以及財務及營運表現。於2026年9月30日，毋須按監管規定綜合入賬的附屬公司，均具備不低於最低監管規定水平的資本來源。

▶ 有關資本風險、流動資金風險、銀行賬項內利率風險、非交易賬項匯兌風險及退休金風險等財資風險管理方法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自有資金

下表載列我們的普通股權一級、一級、二級資本的主要組合成分，以及影響我們資本基礎的監管規定調整。

表2：自有資金之披露

		於下列日期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6	監管規定調整前普通股權一級資本	**166,952**	167,958
28	普通股權一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38,809)**	(40,266)
29	**普通股權一級（「CET1」）資本**	**128,143**	127,692
36	監管規定調整前額外一級資本	**22,421**	23,722
43	額外一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70)**	(70)
44	**額外一級資本**	**22,351**	23,652
45	**一級資本 (T1 = CET1 + AT1)**	**150,494**	151,344
51	監管規定調整前二級資本	**28,004**	29,142
57	二級資本之監管規定調整總額	**(1,700)**	(1,710)
58	**二級資本**	**26,304**	27,432
59	**資本總額 (TC = T1 + T2)**	**176,798**	178,776

於2026年9月30日，集團的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比率由2026年6月30日的14.1%下降至13.9%，影響因素包括：

– 0.3個百分點跌幅乃風險加權資產（不計及貨幣換算差額）增加所致，主要來自資產規模和模型更新；
– 0.2個百分點跌幅主要由於收益率上升導致持作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用途債務工具的公允值下跌；
– 0.1個百分點跌幅來自發布中期業績時宣布的股份回購；及
– 0.4個百分點增幅來自普通股權一級資本生成，乃透過扣除股息後的監管規定利潤而得。

我們於2026年9月30日的第二A支柱規定為234億美元，相當於風險加權資產的2.5%（根據審慎監管局基於指定時間評估所釐定的個別資本規定），其中1.4%必須由普通股權一級資本滿足。於2026年第三季，我們一直符合審慎監管局的監管規定資本充足水平。

風險加權資產

下表顯示按風險類別分析的風險加權資產總值（包括無條件交收交易）和相應的自有資金要求總額。簡單風險權數計算法下之股東權益包括資產負債表外集體投資業務內的股權風險承擔（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132(c)條計算），而「其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證券融資交易之風險加權資產。扣減限額以下的金額納入列表第2及第5行之數額，其中包括確認重大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方面的限額。

表3：風險加權風險額概覽 (OV1)

		於下列日期		於下列日期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風險加權資產	**自有資金總額規定**	風險加權資產	自有資金總額規定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1	**信貸風險（不包括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708,914**	**56,714**	696,178	55,694
2	– 標準計算法	**206,281**	**16,503**	202,904	16,232
3	– 內部評級基準基礎計算法	**94,746**	**7,580**	90,990	7,279
4	– 排列計算法	**18,923**	**1,514**	20,787	1,663
UK-4a	– 簡單風險權數計算法下之股東權益	**5,001**	**400**	4,894	392
5	– 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	**383,963**	**30,717**	376,603	30,128
6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48,630**	**3,890**	48,179	3,855
7	– 標準計算法	**11,408**	**913**	11,974	949
8	– 內部模型計算法	**17,280**	**1,382**	15,508	1,250
UK-8a	– 中央交易對手風險額	**2,370**	**190**	2,683	215
UK-8b	– 信貸估值調整	**2,068**	**165**	1,478	118
9	– 其他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15,504**	**1,240**	16,536	1,323
15	**結算風險**	**63**	**5**	71	6
16	**非交易賬項之證券化風險承擔（達到上限後）**	**13,904**	**1,112**	11,748	941
17	–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IRBA」）	**6,577**	**526**	3,883	311
18	– 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SEC-ERBA」）（包括內部評估計算法（「IAA」））	**1,392**	**111**	1,396	112
19	– 標準計算法（「SEC-SA」）	**5,935**	**475**	6,469	518
20	**持倉、外匯及大宗商品風險（市場風險）**	**31,285**	**2,503**	30,631	2,450
21	– 標準計算法	**9,849**	**788**	10,239	819
22	– 內部模型方式	**21,436**	**1,715**	20,392	1,631
	營運風險	**119,598**	**9,568**	119,610	9,569
UK-23b	– 標準計算法	**119,598**	**9,568**	119,610	9,569
29	**總計**	**922,394**	**73,792**	906,417	72,515
24	– 其中：低於扣減限額之金額（須採用250%之風險權數）	**47,395**	**3,792**	45,932	3,675

上表之按季風險加權資產變動根據風險類別評述如下。

信貸風險（包括證券化）

於2026年9月30日，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包括證券化）較2026年6月30日增加149億美元，乃因下列因素所致：

- 169億美元資產規模增幅來自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業務因參與印度外幣非居民存款計劃令主權風險承擔上升、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和英國業務的貸款增長，以及香港業務的財務承諾增加；
- 52億美元增幅主要反映重新開發大型企業（主要涉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違責或然率模型的影響（部分被英國業務和香港業務的減幅所抵銷），以及英國業務就中小企業違責或然率模型錄得增幅；
- 45億美元減幅來自方法及政策變動，主要由於英國業務透過發行信貸掛鈎票據執行了一項重大風險轉移交易，以及數據改良帶動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整體風險加權資產減少，但部分被香港業務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幅所抵銷；
- 13億美元減幅乃出售烏拉圭業務所致；及
- 13億美元減幅主要是由於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和香港業務相關組合的信貸風險參數和相關組合成分變化帶動資產質素變動，部分被不利的信貸風險轉移（主要涉及英國業務）所抵銷。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包括結算風險）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4億美元，原因是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業務因參與印度外幣非居民存款計劃令主權風險承擔上升，以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重新開發大型企業違責或然率模型的影響（大致被證券融資交易減少所抵銷）。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7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上升，反映在市場壓力下交易組合風險狀況的變化，部分被資本倍數的變化所抵銷。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的風險加權資產略為下降，原因是受到貨幣換算差額的影響。

下表載列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季度變動因素，當中包括無條件交收，但不包括所承擔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證券化持倉、股權風險承擔及非信貸責任資產。是項披露之匯兌變動計算方法是將以相關交易貨幣計值的風險加權資產重新換算為美元。

表4：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R8)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1	**期初之風險加權資產**	**475,456**	461,900	460,105	471,315
2	資產規模	**10,135**	14,603	9,556	2,389
3	資產質素	**(1,893)**	3,883	(3,122)	(3,387)
4	模型更新	**5,216**	393	(390)	(17)
5	方法及政策	**(4,240)**	(5,171)	(432)	(10,538)
6	收購及出售	**(195)**	—	(835)	(36)
7	匯兌變動	**316**	(152)	(2,982)	379
9	**期末之風險加權資產**	**484,795**	475,456	461,900	460,105

若不計及3億美元匯兌變動，採用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於2026年第三季增加90億美元，主要因資產規模變動所致，主要來自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業務因參與印度外幣非居民存款計劃令主權風險承擔上升，以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和英國業務的貸款增長。此外，重新開發大型企業（主要涉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違責或然率模型的影響（部分被英國業務和香港業務的減幅所抵銷），以及英國業務就中小企業的違責或然率模型錄得增幅，也推動了風險加權資產進一步增加。

方法及政策的調整降低了風險加權資產，主要原因是英國業務透過發行信貸掛鈎票據執行了一項重大風險轉移交易。風險加權資產進一步減少，是由於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和香港業務的信貸風險參數和相關組合成分變化帶動資產質素變動，部分被不利的信貸風險轉移（主要涉及英國業務）所抵銷。

下表反映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的季度變動因素。

表5：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交易對手信貸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CCR7)

		截至下列日期止季度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1	**期初之風險加權資產**	**15,508**	14,868	15,011	14,381
2	資產規模	**929**	658	187	410
3	交易對手信貸質素	**843**	(18)	(216)	(28)
5	方法及政策（僅內部模型方法）	**—**	—	(114)	248
9	**期末之風險加權資產**	**17,280**	15,508	14,868	15,011

2026年第三季採用內部模型方法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增加18億美元，主要由於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業務因參與印度外幣非居民存款計劃令主權風險承擔上升，以及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重新開發大型企業違責或然率模型的影響。

下表反映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的季度變動因素（按估計虧損風險、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遞增風險準備及其他模型劃分）。有關本期所列報風險加權資產，與報告期末按即期基準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其他」項下計及按平均基準計算成分的風險加權資產除外）之間的差額，載於第1a/1b及8a/8b行。

表6：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市場風險之風險加權資產流量表 (MR2-B)

		估計虧損風險	**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	**遞增風險準備**	**其他**	**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自有資金總額規定**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1	**於2026年7月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6,586**	**7,477**	**4,742**	**1,587**	**20,392**	**1,631**
1a	監管規定調整	**(4,891)**	**(5,158)**	**(117)**	**—**	**(10,166)**	**(813)**
1b	上一季末（日終時）風險加權資產	**1,695**	**2,319**	**4,625**	**1,587**	**10,226**	**818**
2	風險水平變動	**621**	**1,712**	**143**	**55**	**2,531**	**202**
4	方法及政策	**(706)**	**(865)**	**—**	**—**	**(1,571)**	**(125)**
8a	報告期末（日終時）風險加權資產	**1,610**	**3,166**	**4,768**	**1,642**	**11,186**	**895**
8b	監管規定調整	**3,856**	**6,105**	**289**	**—**	**10,250**	**820**
8	**於2026年9月30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466**	**9,271**	**5,057**	**1,642**	**21,436**	**1,715**
1	於2026年4月1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5,810	9,711	5,224	1,628	22,373	1,790
1a	監管規定調整	(4,038)	(7,103)	(10)	—	(11,151)	(892)
1b	上一季末（日終時）風險加權資產	1,772	2,608	5,214	1,628	11,222	898
2	風險水平變動	(77)	(289)	(589)	(41)	(996)	(80)
4	方法及政策	—	—	—	—	—	—
8a	報告期末（日終時）風險加權資產	1,695	2,319	4,625	1,587	10,226	818
8b	監管規定調整	4,891	5,158	117	—	10,166	813
8	於2026年6月30日之風險加權資產	6,586	7,477	4,742	1,587	20,392	1,631

採用內部模型方式計算的風險加權資產於2026年第三季增加10億美元，主要是由於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上升，反映在市場壓力下交易組合風險狀況的變化，部分被資本倍數的變化所抵銷。

槓桿

我們對槓桿比率予以管理，以維持適當的槓桿水平，支持我們的業務策略，並滿足監管及壓力測試相關要求。

▶ 有關財資風險管理架構的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下表根據英國的槓桿比率架構規定，載列有關英國的槓桿比率、緩衝和平均槓桿比率資料。

表7：槓桿比率的一般披露 (UK LR2-LRCom)

		於下列日期	
		2026年9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25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9**	4.9
UK-25c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槓桿比率 (%)	**4.4**	4.4
27	槓桿比率緩衝 (%)	**1.0**	1.0
UK-27a	– 其中：全球系統性重要機構或其他系統性重要機構額外槓桿比率緩衝 (%)	**0.7**	0.7
UK-27b	– 其中：逆周期槓桿比率緩衝 (%)	**0.3**	0.3
UK-32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風險數值總額	**3,107.9**	3,017.6
UK-33	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4**	4.5
UK-34	不包括對中央銀行申索之平均槓桿比率 (%)	**4.9**	5.0

於2026年9月30日，槓桿比率為4.9%，與2026年6月30日相同，反映資產負債表增長導致槓桿風險承擔輕微增加，同時一級資本有所減少。

於2026年9月30日，英國最低槓桿比率規定水平為3.25%，額外緩衝為1%，當中0.7%為額外槓桿比率緩衝，0.3%為逆周期槓桿比率緩衝。

此等緩衝分別相當於216億美元及93億美元的資本價值。2026年第三季期間，集團的槓桿比率一直符合此等槓桿規定有餘。

於2026年9月30日，平均槓桿比率為4.9%，較2026年6月3日的5%有所下降。減幅是由於平均槓桿風險承擔增加（主要由於平均資產負債表規模有所增長），導致平均槓桿比率下跌0.1個百分點，但平均一級資本輕微增加抵銷了部分減幅。

流動資金

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

我們根據全球一致的政策、程序及報告準則，於營運公司層面管理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旨在確保銀行擁有充足無產權負擔的高質素流動資產，以滿足其於30個曆日的流動資金壓力境況下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根據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第451a條披露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集團於截至2026年9月30日的12個月平均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為132%，較監管規定高出1,750億美元，而截至2026年6月30日的12個月則為134%，較監管規定高出1,790億美元。於2026年9月30日，集團及所有主要營運公司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維持超越監管規定的最低要求。集團綜合入賬法包括一項扣減，以反映集團在實體流動資金轉撥方面限制的影響。計算結果為平均值，高質素流動資產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調整額為1,440億美元，流動資金覆蓋比率流入額則為50億美元。

集團高質素流動資產的流動資金覆蓋比率平均值為7,190億美元（2026年6月30日：7,140億美元），以各種資產類別及貨幣持有。

集團及其實體積極管理資產負債表內的流動資金及資金驅動因素，包括衍生工具及抵押品管理。

跨貨幣管理

集團的內部流動資金及資金風險管理架構要求所有營運公司監察重大貨幣持倉。設定限額時須確保假設外匯掉期市場受壓的情況下，能應付資金的流出。持續監控按照集團內部架構對貨幣風險進行整體管理。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我們採用穩定資金淨額比率或其他適用指標，確保營運公司保持充足穩定資金狀況供業務活動所需。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的定義為可動用穩定資金與所需穩定資金的比率。於2026年9月30日，集團前四個季度的平均穩定資金淨額比率為139%，而2026年6月30日則為140%。

資金來源

我們的主要資金來源是客戶往來賬項及即期或短期通知儲蓄存款。我們發行有抵押及無抵押批發證券以補充客戶存款，履行監管規定責任及改變負債的貨幣組合、期限狀況或所在地。

資金風險管理架構旨在確保營運實體維持其資金計劃中規定的分散資金結構，並按照環球一致的政策和標準，透過定期管治程序進行管理。我們透過在資金來源、期限、貨幣和地理方面取得平衡組合，實現分散資金結構，致力緩減集中風險，同時避免過度依賴中央銀行或集團內部的資金支援。該架構要求各實體制訂政策、流程和監控措施，以監察和管理不同期限和來源的資金，輔以對限額的規管。各實體亦在內部流動資金監控流程中建立短期債務到期現金流模型，確保維持充足流動資金履行到期債務責任。

- 有關財資風險管理方針的詳情，請參閱《2025年報及賬目》第156頁。
- 有關資金及流動資金來源集中程度的詳情，請參閱《2026年中期業績報告》第73頁。

下表載列現金流出及現金流入，及以未加權及加權基準計算的可動用高質素流動資產（用作得出流動資金覆蓋比率）之精細分類。所有數據均以過去12個月的平均值為準。下表的無抵押批發融資包括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期間的超額營運存款2,010億美元（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期間為1,940億美元）。

表8：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的定量資料 (UK LIQ1)

		截至2026年9月30日止季度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季度		截至2026年3月31日止季度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季度	
		未加權值總額	**加權值總額**	未加權值總額	加權值總額	未加權值總額	加權值總額	未加權值總額	加權值總額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百萬美元
UK-1b	用於計算平均數之數據點數目	**12**	**12**	12	12	12	12	12	12
	高質素流動資產								
1	高質素流動資產總值		**719,376**		713,669		710,604		702,123
	現金流出								
2	零售存款及小企業融資	**912,612**	**98,024**	903,344	97,200	895,966	96,447	880,824	95,013
	– 其中：								
3	穩定存款	**409,020**	**20,451**	401,455	20,072	395,407	19,770	385,826	19,291
4	較不穩定存款	**503,592**	**77,573**	501,889	77,128	500,559	76,677	494,998	75,722
5	無抵押批發融資	**899,485**	**409,571**	881,587	403,596	859,158	393,877	836,769	384,384
6	– 營運存款（所有交易對手）及於合作銀行網絡之存款	**284,623**	**69,308**	275,311	67,053	266,616	64,958	256,413	62,495
7	– 非營運存款（所有交易對手）	**603,928**	**329,329**	595,019	325,286	581,544	317,921	568,558	310,091
8	– 無抵押債務	**10,934**	**10,934**	11,257	11,257	10,998	10,998	11,798	11,798
9	有抵押批發融資		**53,847**		47,488		41,145		37,536
10	其他規定	**410,176**	**120,247**	396,979	113,891	386,785	110,253	372,458	104,840
11	– 與衍生工具風險有關之流出及其他抵押品規定	**64,656**	**54,835**	58,657	49,599	55,763	47,178	52,608	44,140
13	– 信貸及流動資金信貸	**345,520**	**65,412**	338,322	64,292	331,022	63,075	319,850	60,700
14	其他合約融資責任	**93,721**	**46,296**	94,228	48,559	93,712	49,703	90,722	48,016
15	其他或有融資責任	**697,559**	**30,189**	685,246	29,392	674,080	28,407	664,016	27,232
16	**現金流出總額**		**758,174**		740,126		719,832		697,021
	現金流入								
17	有抵押借貸交易（包括反向回購）	**520,440**	**73,018**	502,008	68,873	475,918	62,681	447,356	57,670
18	全面履約風險項目之流入	**104,601**	**75,618**	101,174	73,535	97,281	70,907	95,474	70,108
19	其他現金流入	**106,594**	**65,407**	102,824	63,197	99,806	61,122	94,592	57,151
20	**現金流入總額**	**731,635**	**214,043**	706,006	205,605	673,005	194,710	637,422	184,929
UK-20c	流入不超過75%之上限	**731,635**	**214,043**	706,006	205,605	673,005	194,710	637,422	184,929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經調整價值）								
UK-21	流動資金緩衝		**719,376**		713,669		710,604		702,123
22	現金流出淨額總計		**544,131**		534,521		525,122		512,092
23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		**132**		134		135		137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根據金融穩定理事會採納的最終標準，一項有關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的最低規定於2019年1月在英國生效。當中包括涉及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包括可撇減或轉換為資本來源的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以便在發生銀行倒閉事件時吸收虧損或重組資本。架構已加入披露規定。集團根據巴塞爾委員會準則第三支柱資料披露要求的格式進行披露。

我們根據集團現有架構及業務模式設立三個處置集團，即歐洲處置集團、亞洲處置集團及美國處置集團。

此外，除上述處置集團以外規模較小實體則另行處理。

滙豐須維持足夠資源，於處置期間可靠和可行地吸收虧損及重組資本，金額須符合監管規定並足以維持市場信心。有關滙豐解決能力的詳情，請參閱 hsbc.com 網站發布的解決能力評估架構。

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集團及歐洲處置集團的報告根據「審慎規則」編製，而亞洲處置集團和美國處置集團的報告分別遵循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金管局」）的監管規則和美國監管規則。亞洲處置集團的結果反映巴塞爾協定3.1標準已自2025年1月1日起在香港實施。

根據英國審慎監管局規則，歐洲處置集團中的槓桿風險承擔及比率並不包括可向中央銀行申索的款項。就美國處置集團而言，槓桿風險承擔及比率按美國監管規定資本計算所得的「槓桿比率資產總值」呈報。

下表載列集團三個處置集團各自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關鍵指標概要。

表 9 .i：歐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9 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114.1**	116.9	113.0	116.5	111.0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337.9**	334.1	324.3	327.7	319.4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二行）(%)	**33.8**	35.0	34.8	35.5	34.7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1,230.8**	1,239.3	1,189.3	1,163.3	1,144.6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四行）(%)	**9.3**	9.4	9.5	10.0	9.7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表9.ii：亞洲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1]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9 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124.7**	123.2	119.5	120.6	116.4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411.3**	399.6	385.6	380.0	388.7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二行）(%)	**30.3**	30.8	31.0	31.7	29.9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1,530.2**	1,504.3	1,432.5	1,384.6	1,379.9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四行）(%)	**8.1**	8.2	8.3	8.7	8.4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　自2026年3月31日起，二級資本的監管規定估值及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不包括自身信貸狀況，但包括應計利息。過往時期的數字未有重列。

表9.iii：美國處置集團之關鍵指標 (KM2)

		於下列日期				
		2026年 9 月30日	2026年6月30日	2026年3月31日	2025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十億美元
1	可提供之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25.3**	24.9	24.8	24.0	24.2
2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風險加權資產總值	**114.1**	112.7	110.5	109.7	110.9
3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風險加權資產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二行）(%)	**22.2**	22.1	22.4	21.9	21.8
4	於處置集團層面之槓桿風險承擔計量	**239.8**	239.9	236.9	237.6	238.4
5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佔槓桿風險承擔計量之百分比（第一行 / 第四行）(%)	**10.6**	10.4	10.5	10.1	10.1
6a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三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b	金融穩定理事會《整體吸收虧損能力細則清單》第11節倒數第二段所載之從屬豁免是否適用？	**否**	否	否	否	否
6c	倘有上限的從屬豁免適用，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除以無上限時與扣除負債地位相同及確認為外部整體吸收虧損能力之已發行融資額 (%)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簡稱

美元	美元
2026年第一季	2026年第一季
2026年第二季	2026年第二季
2026年第三季	2026年第三季
AIRB[1]	內部評級基準高級計算法
亞洲處置集團	亞洲處置集團
AT1資本	額外一級資本
巴塞爾委員會	巴塞爾銀行監管委員會
巴塞爾協定3	巴塞爾委員會為加強環球資本及流動資金規則而推行的改革
巴塞爾協定3.1	巴塞爾協定3改革餘下待實行的措施
CCR[1]	交易對手信貸風險
CET1[1]	普通股權一級
企業及機構理財	企業及機構理財業務
集體投資業務 (CIU)	集體投資業務
信貸掛鈎票據	信貸掛鈎票據
12月	12月
ECL[1]	預期信貸損失
每股盈利 (EPS)	每股盈利
歐洲處置集團	歐洲處置集團
環境、社會及管治	環境、社會及管治
歐盟	歐洲聯盟
FIRB[1]	內部評級基準基礎計算法
金融穩定理事會	金融穩定理事會
匯兌 (FX)	匯兌
集團披露委員會	集團披露委員會
集團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香港金管局	香港金融管理局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高質素流動資產 (HQLA)	高質素流動資產
滙豐	滙豐控股連同其附屬業務
IAA	內部評估計算法
IFRS	由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布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內部模型方式 (IMA)	內部模型方式
內部模型方法 (IMM)[1]	內部模型方法
內部評級基準 (IRB)[1]	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遞增風險準備	遞增風險準備
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	國際財富管理及卓越理財業務
6月	6月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1]	流動資金覆蓋比率
3月	3月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自有資金及合資格負債最低規定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1]	穩定資金淨額比率
審慎監管局[1]	（英國）審慎監管局
違責或然率	違責或然率
審慎規則	指《英國資本規定規例》、《審慎監管局規則手冊》，以及相關監管機構於適用情況下採納並適用於滙豐的任何與資本充足程度、槓桿及流動性相關之法律、規例、要求、規則、指引、標準及政策
風險加權資產[1]	風險加權資產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外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內部評級基準計算法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證券化標準計算法
9月	9月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	監管檢討及評估程序
標準計算法	標準計算法
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	壓力下之估計虧損風險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1]	整體吸收虧損能力
一級資本[1]	一級資本
二級資本[1]	二級資本
英國	聯合王國
英國資本規定規例	指經修訂或補充的規例(EU)第575/2013號，該規例根據經修訂的《2018年歐洲聯盟（脫離）法令》構成英國本土法律的一部分
美國處置集團	美國處置集團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
估計虧損風險[1]	估計虧損風險

1 完整釋義載於滙豐網站 www.hsbc.com 公布的詞彙表。

有關前瞻性陳述之提示聲明

本《於2026年9月30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包含有關文中所述滙豐以下方面的若干前瞻性陳述：財政狀況；經營業績及業務（包括優先策略）；財務、投資及資本目標；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

前瞻性陳述乃並非描述過往事實的陳述，當中包括有關滙豐信念及預期的陳述。某些字詞例如「可能」、「將」、「應」、「預料」、「目標」、「期望」、「擬」、「計劃」、「相信」、「尋求」、「估計」、「潛在」及「合理可能」，或其反義字詞、該等字詞上的其他變化或類似措辭，均旨在顯示相關文字為前瞻性陳述。這些陳述乃基於現有計劃、資訊、數據、預測、估計及推算而作出，故不應對其過份倚賴。前瞻性陳述僅以截至作出有關陳述當日的情況為準。任何此類前瞻性陳述均非未來業績的可靠指標，原因是它們可能涉及重大列明或隱含的假設及主觀判斷，而這些假設及判斷未必可證實為正確。前瞻性陳述所載的任何事項能否達成、會否實際發生或會否實現或是否完整或準確，均並無保證。這些假設及判斷可能證實為不正確，並且涉及已知或未知的風險、不明朗因素、突發事件及其他重要因素，當中許多因素非滙豐所能管控。滙豐並無承諾會修訂或更新任何前瞻性陳述，以反映作出有關前瞻性陳述當日之後所發生或存在之事件或情況。書面及／或口述之前瞻性陳述亦可能見於向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提交之定期匯報、致股東之財務報表摘要、售股通函及章程、新聞稿及其他書面資料，以及滙豐董事、主管人員或僱員向財務分析員等第三方以口述形式作出的陳述。前瞻性陳述涉及內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務請注意，多種因素均可導致實際結果偏離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的狀況，在某些情況下甚至會出現重大偏差。這些因素包括（但不限於）：

- 滙豐經營業務所在市場的整體經濟狀況轉變，例如經濟衰退出現、持續或加劇，通脹壓力長期持續，以及就業水平與客戶信譽出現超出一致預測的波動；俄烏戰爭（包括因俄羅斯而在歐洲各地爆發的混合攻擊事件）、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以及該等事件對環球經濟及滙豐經營業務所在市場造成的影響，可能對（其中包括）我們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前景、流動資金、資本狀況和信貸評級等產生重大不利影響；偏離我們據以計量預期信貸損失的市場及經濟假設（包括但不限於俄烏戰爭、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通脹壓力、大宗商品價格變動，以及中國內地和香港商業房地產及住宅物業行業持續演變帶來的影響）；滙豐派息政策的潛在變化；匯率及利率水平變動及波動（包括惡性通脹經濟體相關財務報告產生的會計影響）；股市波動，以及企業估值高企引致具破壞性調整的風險（包括人工智能及科技行業）；批發融資或資本市場流通性不足，從而可能影響我們履行融資信貸責任或為新貸款、投資及業務提供資金的能力；地緣政局緊張或外交發展造成社會不穩定或法律上的不明朗因素，如俄烏戰爭、中東衝突或其他地區的任何潛在軍事行動或衝突，及相關制裁、出口管制和貿易與投資限制的實施，以及市場波動加劇、供應鏈限制及中斷、能源價格及主要大宗商品價格持續上升、有關違反人權的申索、中美兩國之間外交關係緊張及策略競爭（可能蔓延至及牽涉其他國家及地區），和香港、台灣及周邊海域的發展，連同其他潛在緊張範疇，均可能使滙豐面臨監管、聲譽和市場風險的不利影響；政府、客戶和滙豐在管理和緩解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風險（尤其是氣候風險、與自然相關風險和人權風險）方面，以及在支援環球過渡至淨零碳排放方面的行動成效，均可直接及透過客戶間接對滙豐產生影響，並可能造成潛在的財務及非財務影響；國家／地區房地產市場流通性不足及出現價格下調壓力；央行為金融市場提供流動資金支持的政策出現不利變動；市場對主權信用度、財務能力和可持續償債能力的憂慮加劇，導致長期政府債務孳息率上升，從而亦可能令主權融資壓力和私營機構借貸成本增加，並降低滙豐所持主權債券的價值，連同非銀行金融機構在持有主權債務和擔任相關中介機構方面的角色日益擴展以及私募股權和債務市場持續增長，可能會加劇市場波動與風險在不同市場之間傳播；公營或私營機構的界定福利退休金的資金狀況出現不利變動；美元於2025年大幅貶值，且預期波動將會持續；客戶融資和投資需求（包括消費者對信貸供應持續性的看法）發生社會轉變；承擔的交易對手風險，包括第三方在我們不知情下利用我們作為非法活動的中介機構；及我們服務所在市場分類範疇的價格競爭；
- 政府政策及規例有變，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主要市場的央行及其他監管機構在貨幣、財政、利率及其他方面的政策改變，以及由此產生的影響（包括但不限於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市場於大選後政府更替所導致的行動，社會福利承擔增加，和政府在國防、能源安全及氣候過渡方面的開支增加）；貿易及關稅政策持續波動，關稅稅率變化，包括美國等多國對特定行業的措施，可能導致資本投資及消費者開支減少、供應鏈中斷及拖累環球貿易增長；全球主要市場對金融機構實施更嚴格監管，並就此出台措施改變金融機構的規模、業務範疇及相互連繫；對資本及流動資金基準作出修訂，促使銀行減少資產負債表的槓桿水平，並使當前業務模式和投資組合的可得回報降低；適用於滙豐的稅法及稅率發生變化，包括推行旨在改變業務組合及承受風險水平的徵費或稅項；金融機構向消費市場提供服務之慣例、訂價或責任；資產遭沒收、收歸國有、充公，以及有關外資擁有權的法例變更；英國與歐盟的關係，特別是英國與歐盟的金融服務監管法例可能出現分歧；與環境、社會及管治披露和報告要求相關的政府方針及監管處理變化，以及目前各行業及市場對環境、社會及管治的監管方針缺乏統一標準；英國宏觀經濟及財政政策變化，可能導致英鎊的價值出現波動；政府政策的一般變化（包括但不限於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市場在大選後由政府更替所導致的行動），可能會嚴重影響投資者的決定；由監管檢討、行動或訴訟（包括要求遵守額外規定）引致的費用、影響及結果；及我們經營業務所在市場競爭環境的影響（包括來自非銀行金融服務公司的競爭加劇）；及

– 有關滙豐的特定因素，包括能否充分識別集團面對的風險，例如貸款損失或拖欠事件，並有效管理該等風險（透過賬項管理、對沖及其他方法）；我們能否實現財務、投資、資本和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包括我們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以及我們減少選定高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及（如適用）利便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若能力不足可能導致我們未能達到優先策略的預期成果，並可能招致聲譽風險；科技變革與發展，包括滙豐、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交易對手、客戶、競爭對手及其他市場參與者對人工智能（包括生成式人工智能）的開發、部署和採用，以及相關的營運、網絡安全、詐騙、數據、監管、合規、訴訟、聲譽和競爭風險，以及此類科技發展對我們管理風險方式的影響；模型的限制或失效，包括但不限於高通脹壓力及利率對財務模型的表現及使用造成影響，從而可能使我們需持有額外資本、產生虧損及／或使用補償監控措施（如判斷性模型後調整），以處理模型的限制；財務報表所依據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改變；我們符合監管機構壓力測試規定的能力轉變；集團或旗下任何附屬公司所獲給予的信貸評級下降，從而可能增加我們的資金成本或導致我們所能獲得的資金減少，並影響我們的流動資金狀況及淨利息收益率；我們的數據管理、數據私隱、資訊及科技基礎設施的可靠度及安全性出現轉變，包括來自網絡攻擊的威脅，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服務客戶的能力，並可能導致財務損失、業務受干擾及／或損失客戶服務能力及數據；數據的準確性及使用方面的有效性，包括或未經獨立核證的內部管理資料；保險客戶的行為及保險賠償率的改變；我們對以貸款款項及附屬公司股息履行責任的依賴性；匯報架構及會計準則改變，已經並可能持續對我們編製財務報表的方式造成重大影響；成功執行計劃的策略收購及出售項目的能力；能否成功妥為將所收購業務充分融入滙豐業務；成功執行及實施已公布的集團策略重組的能力；我們在業務中管理固有的第三方、詐騙、金融犯罪及聲譽風險的能力轉變；僱員行為失當，從而可能導致監管機構制裁及／或聲譽或財務上的損害；所需技能、工作方式的改變及人才短缺，從而可能影響我們招聘及挽留高級管理層及共融和熟練員工團隊的能力；以及我們在開發符合監管機構不斷演變期望的可持續金融及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產品以及衡量融資活動對環境及社會影響（包括由數據限制及方法變動所導致的影響）方面的能力有所轉變，從而可能影響我們實現環境、社會及管治抱負、目標及承諾的能力，包括淨零抱負、我們減少選定高碳排放行業業務組合中資產負債表內融資項目排放及（如適用）利便融資項目排放的目標，以及在逐步退出動力煤融資業務政策及能源政策中訂明的立場，並令漂綠風險增加。有效的風險管理取決於（其中包括）滙豐能否透過壓力測試及其他方式，設法防範所用統計模型無法偵測的事件；亦視乎滙豐能否順利應對營運、法律及監管和訴訟方面的挑戰；以及我們在《2026年第三季盈利公布》第41頁「風險 – 管理風險」中所述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有關可導致實際結果與本《於2026年9月30日的第三支柱資料披露》內任何前瞻性陳述所預期或隱含之情況出現重大差異的重要因素（包括但不限於環境、社會及管治相關因素），詳情請參閱於2026年2月26日送呈美國證交會存檔的20-F表格所載滙豐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賬目》、於2026年5月5日向美國證交會送呈的6-K表格所載之滙豐《2026年第一季盈利公布》、於2026年8月4日向美國證交會送呈的6-K表格所載之滙豐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報告》，以及於2026年10月27日向美國證交會送呈的6-k表格所載之滙豐《2026年第三季盈利公布》。

聯絡

如對滙豐的策略或業務有任何查詢，請聯絡：

Alastair Ryan
Global Head of Investor Relations
HSBC Holdings plc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 7468 703 010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hsbc.com

香港皇后大道中1號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亞太區投資者關係主管
田亞非

電話：+852 2899 8909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hsbc.com.hk

Greg Case
Head of Fixed Income Investor Relations
HSBC Holdings plc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 20 7992 3825

電郵： investorrelations@hsbc.com

HSBC Holdings plc
滙豐控股有限公司

8 Canada Square
London E14 5HQ
United Kingdom
電話：44 020 7991 8888
www.hsbc.com
英格蘭及威爾斯註冊有限公司
註冊編號 617987